

嘉義市政府函

地址：嘉義市東區中山路199號
傳 真：2169926
聯絡人：謝鳳珊2254321#359
電子郵件：liandou0211@ems.chiayi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市立北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0533895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110ED42345_1_251418299661.pdf、110ED42345_2_251418299661.pdf、
110ED42345_3_251418299661.pdf）

主旨：檢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辦理「110年新修正教師法暨其子法法制運作專業實踐之教師研習計畫」之「教師法重要內涵」、「教師法制度變革解析」各場次資訊（如附件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11月18日臺教國署人字第110015446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各場次研習，請鼓勵教師踴躍參與，並依教師請假規則與公(差)假暨差假期間所遺課務相關規定，本權責核給假別。
- 三、隨文檢附研習計畫及各場次表各乙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國民中小學(不含嘉大附小)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特幼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

